

贺兰县立岗镇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要求，在 2018 年度贺兰县立岗镇政务公开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而成。内容包括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策解读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9 年改进工作措施情况等 13 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贺兰县立岗镇办公室联系（地址：贺兰县立岗镇兴盛东路 125 号，电话：8822083，电子邮箱：751130774@qq.com）。

一、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18 年，立岗镇深入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市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改革发展大局，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做好行政权力运行、财政资金使用、公共服务、公共监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政府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力度，创新公开方式，扩大开放参与，增强公开实效，取得了一批群众可见可感的成果，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加强对行政权力的民主监督提供有力支撑。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运行机制。

1.强化组织领导。一是成立领导小组。年初，立岗镇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人大主席、副书记、副镇长、组织委员为副组长，各站所长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厘清了各站所职责，层层夯实责任。二是健全机构，强化专职人员配备。按照要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组织委员胡洁兼任办公室主任，主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由2名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具体工作的落实。由副镇长秦文博主抓村务公开工作，民政所负责具体工作落实。三是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针对我镇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刻剖析，提出整改落实方案，始终坚持向先进学习，对标先进、赶超跨越、进位争先。

2.健全工作机制。一是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印发《立岗镇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立政发〔2018〕184号），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推进依法行政；二是制定《立岗镇人民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三是制定《立岗镇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保障国家机密、部门机要信息、企业商业秘密。

3.开展宣传培训。为进一步提高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增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组织专人参加市级、县级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接受指导，加强交流。通过公开栏、网站、宣传册、电视、电子屏等方式加强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程度；利用民主议政日下村宣讲，镇村干部走村访户，进农家进行政策宣传，

在镇政府民生服务大厅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对应当公开的文件资料免费提供查阅或索取，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民意调查，帮助群众参与到立岗的发展建设中来。

4.严格落实公文属性标识。通过晨会安排部署，掌握公开要求，学习公开内容，第一拟稿人确定公开属性，并标注说明理由，不能确定的，经与分管领导沟通或与上级部门确定后予以拟定，不标识公开内容的一律不予发文。

（二）加强载体建设，提升公开保障能力。

1.加强政府网站建设与管理。一是确保常规工作性工作公开及时全面。如镇年度工作目标、工作总结、政府实事工程和重大工程招投标和进展情况、低保金发放情况、救灾救济发放情况、涉农收费政策和标准公示、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等。二是对临时性工作，确保应公开尽公开，站所主动将公开内容、工作动态上报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把干部群众关注度搞，反映强烈的社会热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来抓。如失地农民养老保险申请、征用土地及征地补偿费、拆迁安置补助费的发放使用情况、机关业务费用开支情况、各类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将领导到分工、各站所职能分工及时予以公示，确保群众办事渠道通畅。三是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加强网上办理指南等制度的执行、在社保认证等方面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四是进一步充实、丰富公开内容，及时更新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内容，切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方便群众查询，真正达到便民、利民、为民的目的。

2.加强政务“两微一端”新媒体应用。主动适应网络传播新特点，积极打造政务新媒体平台。2018年，通过立岗镇人民政府微博客户端共处理微博投诉3件，发布政务微博17条，转发政务微博10条。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我镇坚持把政务公开放在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来部署推动，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加大政务发布、解读、回应力度，推动政务开放参与，优化政府治理体系，促进政策落实落地，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府公信力。

1.政府重点工作公开。围绕政府自身建设推进公开。全面推进决策公开，实行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程项目等，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全部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增强决策透明度。全年，全镇已公开涉及财政资金、征地补偿、危房改造、安全生产、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内容88条。

2.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为全面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工作，我镇尽力做到工作职责公开化，权力清单透明化，共计发布机构职责3条，领导分工调整3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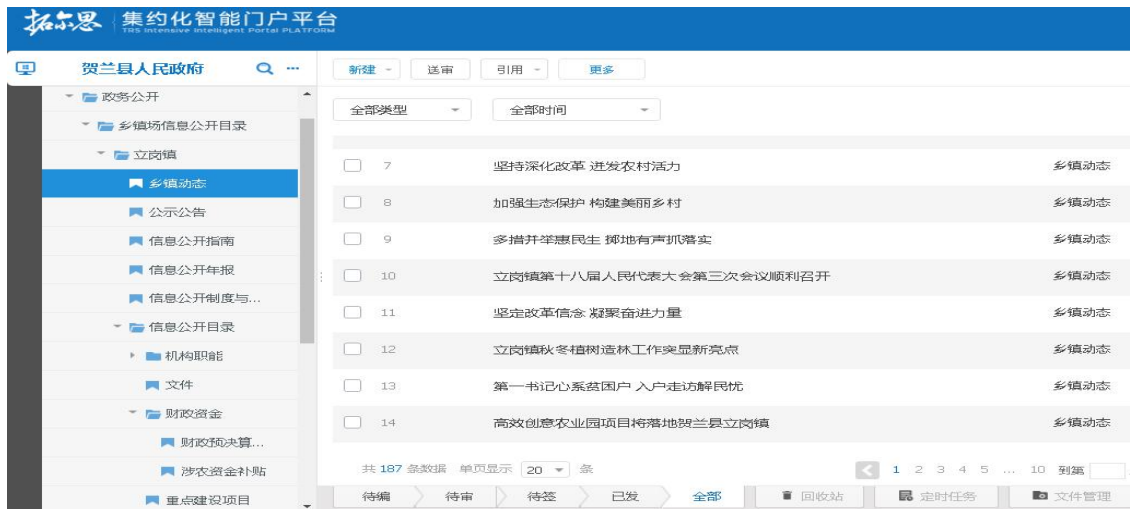
3.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信息公开。一是推进劳动力就业，为辖区内群众定期组织劳动技能培训，公开发布群众密切关注的有关就业创业服务、劳动力技能培训等有关信息，2018年全镇共发

布就业相关信息 3 条；二是农业补贴类信息公开，年末核算上报全年各村良种补贴、粮食补贴，并通过村务公开栏、政务公开网站公开发放信息，累计发布涉农资金补贴 10 条；三是全面做好三农服务工作，按计划完成全镇辖区农田水利建设、农田水渠灌溉、植树造林、秸秆禁烧等工作，并及时将三农服务信息通过乡镇动态、文件栏目予以公开。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在主动公开信息的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镇采用多种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多渠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在通过县人民政府网信息公开发布平台、贺兰立岗镇微博、贺兰微党建微信公众号等网站进行公开的同时又通过镇政务信息公开栏、村务公开栏和下发文件等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各类重要的政务信息。全镇共制发政府公文总数 388 件，按规定在贺兰政务网公开政府文件共计 35 条；通过贺兰政务网公开发布各类信息 356 条，其中：乡镇动态 66 条，政府文件类 35 条，机构职能 3 条，财政资金 16 条，重点项目建设 5 条，社会救助 52 条，征地补偿 2 条，拆迁安置 11 条，扶贫工作 12 条，两随机一公开 7 条，村务公开 129 条，政府工作报告 4 条，信息公开制度与保障 11 条。共受理 12345 热线各类投诉案件 258 件，办结率达 100 %，网上办理各类信访事项 44 件，其中国家信访局交办 2 件，县信访局转送 42 件，已办结 33 件，正在办理 11 件，办结率为 80 %以上；在政务网解读相关政策 5 条。

（五）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立岗镇人民政府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六）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为提高政府公信力，全面推进我镇政务公开工作，2018年，我镇设立政务公开咨询点和政务公开咨询电话，回复群众热点问题，及时回应有关住房安置、房屋拆迁、临时救助申请、秸秆禁烧等内容，通过村干部解答、电话解答、镇长接待等方式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

（七）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8年，我镇申请行政复议0件，提起行政诉讼0件，没有发生“两个公开”的失泄密和涉稳问题。

（八）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信息21条。宣传了我镇工作动态，方便群众了解我镇日常工作和政府工作职能，增强了政府工作透明度。

（九）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

2018年，我镇重点建设项目信息，共公开6条。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已全部公开。

(十) 社会公益事业领域信息公开

我镇今年社会公共服务公开信息 11 条，尤其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我镇及时的全部进行了公开。

三、存在问题

目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如下几点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强，工作积极性有待提高。对政务公开相关工作人员专业培训频次较少、内容较单一。二是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够到位，重视程度不够。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未能按照时间节点公开。三是公开内容不全面，重点不突出。公开内容中动态类信息较多，业务相关类信息较少。四是政务公开力度有待提高，应全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

四、2019 年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做好我镇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工作，2018 年我镇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 加强学习培训。

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牢牢把握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内容、方式和程序，确保信息全面、及时、准确的公开。

(二)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坚定不移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其作为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完善和制定相关措施，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责任到人，建立起各负其责、运转协调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三）提升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进一步完善和拓展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及形式，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切实加强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提高信息质量、增加信息数量。

（四）丰富公开渠道。

在通过网站公开的同时，增大宣传栏、公示公开栏、新媒体等渠道的信息公开力度，多形式、多渠道、多层面地接受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努力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立岗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0日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40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35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35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88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3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4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3
1.按时办结数	件	3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7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5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2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4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

单位负责人：丁书涛

审核人：秦文博

填报人：张悦

联系电话：8061253

填报日期：2019. 1. 20